

对《手法整复小儿股骨干骨折》一文的商榷

江苏省通州市中医院 (226300) 沈红新

笔者读《中国骨伤》1996年第9卷第3期林兆吕等“手法整复小儿股骨干骨折”一文，认为有几点商榷之处，现发表如下看法。

- 文中对所有年龄段小儿股骨干骨折均采用手法整复，小夹板外固定，值得商榷。幼儿股骨干骨折后特别是有移位的骨折，肿胀严重，肢体短，对复位及小夹板固定均困难。而且幼儿不能配合，极易移位。一般用悬吊牵引治疗，也便于护理。新生儿股骨干骨折也可贴胸固定。

- 对各种类型股骨干骨折而言，均被认为不稳定骨折。股骨周围肌肉丰厚，力量不平衡，加上肿胀，要达到满意复位，是有困难的。而单纯手法复位，小夹板外固定，不作牵引治疗不能克服肌肉剪力，不易纠正旋转畸形，甚至会发生短缩移位。

- 对小儿股骨干下 1/3 骨折而言，由于腓肠肌牵

拉，使远折端向后倾。要克服这一应力，就得使膝关节屈曲位，以避免腓肠肌紧张，而用超长夹板固定，无法做到这一点。断端剪力反而增加，骨折易移位。往往要用厚压垫，并调整小夹板，易出现神经、血管损伤征象。应当将膝关节屈曲，并持续牵引。

- 笔者认为：对小儿移位型股骨干骨折，一般采用保守治疗，而且往往能适合保守治疗，治疗得当，疗效满意。其中牵引治疗是不可少的，根据小儿年龄与体重，采取皮牵引或骨牵引。持续牵引目的：克服骨折处剪力，使肌肉能保持收缩。取到合页作用，能纠正骨折端旋转、短缩畸形。治疗期间自始至终外用小夹板固定，能纠正成角及侧方移位。牵引一周后，骨折端稳定，牵引重量减轻并维持牵引及小夹板外固定。或去除牵引，上髋人字形石膏固定。根据小儿年龄，再固定 2~4 周即可。

(收稿：1997-04-21)

新生儿及婴幼儿肩关节脱位的外固定

黑龙江省五常市中医院 (150200) 姜明昶 高 平

我自 1987 年初~1996 底治疗 10 例新生儿及婴幼儿肩关节脱位，复位后用袜套和毛巾做外固定材料，取材容易，方法简单，松软舒适，固定牢靠，疗效满意，介绍如下。

临床资料 10 例中男 6 例，女 4 例；年龄 1 天~3 岁；左侧 3 例，右侧 7 例；伤后就诊时间 2 小时~5 天；单纯性脱位 8 例，合并臂丛神经损伤 1 例，合并同侧锁骨青枝骨折 1 例；随访时间 3 月~8 年。

治疗方法 手法复位后，将患侧前臂套上小袜套，然后以绷带绕之，防止袜套滑脱。牵引袜套远端，将手牵致健侧肩部附近。另取一条毛巾，将其四折后，自患

侧上臂前通过，再穿过前臂后侧，两端绕胸壁重叠缝合固定，松紧适度，袜套的远端固定于背部的毛巾上。

小结 此类病人以往多用石膏外固定或三角巾悬吊固定。笔者认为，石膏外固定不够舒适，且较重，常形成皮肤压伤，尤其冬天做此种固定更为不便，故多不宜采用。三角巾悬吊固定虽然较舒服，但是又欠牢靠，小儿又不合作，极易造成治疗失败。我们采用的外固定方法简便易行，取材容易，松软舒适，不影响小儿呼吸，固定的位置也较舒服，固定牢靠，无并发症，值得临床推广应用。

(收稿：1997-05-21)